

2022 年凤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

2022 年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安排，全面推进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加快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切实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

一、2022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 加强组织保障，完善制度建设。一是加强队伍建设。成立财政预算评审中心，明确一名副科级领导专职负责，调配选拔业务能手，充实预算绩效管理队伍，从事开展事前评估、项目评审、绩效评价等工作。二是完善管理制度。制定《凤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明确了我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时间表和路线图；制定《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为推进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提供了制度保障。三是开展业务培训。2022 年我局四次组织局内相关业务股室和全县预算单位会计人员进行绩效管理业务培训，聘请专业老师结合案例详细解读预算绩效管理政策、理念及业务操作规程，有效推进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

(二) 全面实行零基预算编制。持续深化零基预算管理制

度改革。一是取消支出基数。打破预算单位资金安排基数依赖，所有预算支出以零为基点，以年度可用财力为基础，根据资金实际需求、项目轻重缓急、绩效评价情况等统筹核定；二是分类编制预算。人员类、运转类项目支出，实行以定员定额为主的预算编制方式，根据组织、编制、人社等部门批准的实有人员、机构编制、基本工资等基础信息，按照财政支出标准据实编制预算；三是加强项目管控。深化预算管理改革，预算支出全部以项目形式纳入项目库，实施全生命周期管理。牢固树立“先谋事、再排钱”理念，从预算编制源头提升项目成熟度，按轻重缓急和成本效益对项目支出有效排序。

（三）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坚持把绩效与预算深度融合作为根本出发点，将政府预算、部门和单位预算、政策和项目预算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建立涵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绩效管理体系，推进全方位绩效管理格局构建。一是以部门单位年度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将全县 56 个部门和 58 家单位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组织全县所有部门单位开展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工作，部门整体绩效覆盖率 100%。二是选取重点税收、直达资金、专项债券、粮食安全、乡村振兴、民生保障等领域，全方位开展政策绩效评价，确保政策效益落到实处。三是以预算项目为载体，将政策和项目全面纳入绩效管理，从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建立动态评价调整

机制。

(四)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目前，预算绩效管理流程已形成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设置、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的管理闭环。

1.做“优”事前评估，增强资源配置科学性。将预算绩效关口前移，结合预算评审、项目审批，对新出台的重大政策、重点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论证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目标合理性、方案可行性，从源头避免财政资金无效投入。2022年对“8.16”水毁河堤铅丝笼采购项目、草凉驿四组道路硬化项目、河口镇岩湾村中蜂基地建设等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涉及资金807万元，为预算安排提供了有力支撑。

2.做“全”绩效目标，将审核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全面设置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政策与项目绩效目标，并与预算编制同步布置、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增强项目预算编制的规范性、精准性。2022年县级项目支出金额1.58亿元，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县级财政绩效目标管理规模达到100%。114个预算单位全部完成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规模达到100%，所有县本级支出资金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累计审核绩效目标2600余条，审减资金112万。

3.做“实”绩效监控，减少资金闲置。2022年选取36个项目实施财政重点监控，涉及资金3904万元。通过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施行“双监控”，及时纠正

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发生的偏离，对问题严重的暂缓或停止预算拨款，确保预算资金在既定支出范围和轨道内运行，提高预算支出的安全性。

4. 做“真”绩效评价，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综合运用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及第三方机构外部评价三种方式，对照各单位设定的绩效目标、预算执行情况及政策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评价，实现政策项目及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全覆盖。在全县 56 个预算部门绩效自评的基础上，聘请第三方评价机构对农业、卫生、民政等 14 个重点部门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评价金额 3300 余万元。对沙坝水土保持项目、连云寺山洪沟治理等项目开展预算绩效自评；对留凤关镇喇嘛泉村食用菌产业园项目、河口镇中药材产业园等 21 个重点项目开展独立评价，涉及资金 2.41 亿元，进一步加强了县级项目支出绩效管理水平，提高了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 用“好”评价结果，树立项目典型导向。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反馈与整改相结合机制，对 2022 年重点评价的 21 个项目出具整改通知书和结果反馈单，及时将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反馈给被评价单位及项目主管部门。对于绩效评价结果优秀的单位，在安排预算资金时予以优先保障和重点支持；对评价结果良好的单位，待相关问题整改到位后，按制度规定继续予以支持；对评价结果合格但存在问题的评价单位，缓拨预算资金，待其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后，根据情况核减其预算指标；对评价结果不合格或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不力、达不到绩效目标、发现问题整改不力的

单位，相应调减或取消该部门预算资金安排。

(五)完善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我县绩效管理已延伸到基层单位和资金使用终端，覆盖了所有财政资金。同时，也向产业基金、专项债券、PPP项目、政府购买服务、政府收入等领域扩展，重点加强直达资金、衔接资金、产业发展资金绩效管理，认真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资金绩效管理各项要求，强化重点项目绩效目标审核，配合做好绩效目标动态监控。

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的主要成效

(一)构建了预算绩效管理联动机制。建立了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链条，将预算编制、执行、决策等环节与绩效目标管理、运行监控、评价等有机统一，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决策有评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监控、结果有评价、评价有应用”的“五有”联动机制，受到市局充分肯定，并在全市绩效评价报告评比中入选3篇优秀报告。2022年在全市预算绩效管理考核排名中位居前列。

(二)优化了预算绩效管理支出结构。开展绩效目标管理、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相结合的全流程预算绩效管理模式，把预算编制与部门发展规划和绩效目标联系起来，一方面，促使预算的编制更科学、更规范，更有利于财政部门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合理分配资金。另一方面，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为单位找出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促使预算部门和项目单位积极采取措施，改进资金管理方式，逐步形成自我约束、内部规范的良性机制，提高了预算管理水平。

平和资金使用效益。

(三)健全了预算绩效管理公开制度。加大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力度，将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和评价结果，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依法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切实增强绩效评价透明度和约束力，促进形成全社会“讲绩效、用绩效、比绩效”的良好氛围。

三、存在问题

(一)预算绩效工作积极性不高、意识不强。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工作积极性不高，绩效意识不强，“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问题依然存在。绩效目标编报敷衍了事、绩效自评质量不高、资料收集进度缓慢、信息不全。

(二)预算单位绩效管理工作质量不高。预算单位由于财务人员、项目管理人员绩效意识不强，绩效管理工作能力不高，在绩效目标编制方面差距较大，导致部分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单、粗放，缺乏具体、可量化的衡量指标。

(三)重点评价能力有待提高。财政重点评价工作人员配备和业务能力亟待提升。我县财政评价机构规模较小、专业人员配备不足，部门单位内部财务人员与项目管理人员联系不够紧密、意识淡薄、积极性不高，致使重点评价能力不足，工作难度大。

四、下一步打算

(一)压实预算单位绩效管理主体责任。进一步明确财政部门、业务主管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三个主要责任方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职责，建立上下协调、部门联动、层层

抓落实的工作责任制，优化业务开展流程，压实财政部门的牵头责任、主管部门的监督主体责任、资金使用单位的直接责任，细化工作分工，形成协调联动、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宣传和培训力度。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政策文件的学习，加强财政业务股室学习、讨论与交流。坚持“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邀请专家对单位和财政业务股室进行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和指导；同时，财政系统工作人员主动向省、市对口部门学习，借鉴预算绩效管理方面好的经验和做法，结合实际情况进行应用。

（三）持续完善优化绩效评价体系。充分学习借鉴省市和其他县区的先进做法，不断创新绩效评价工作机制，修订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努力构建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同时，建立评价指标动态调整体系，根据宏观政策方向、部门和当地发展规划、公共服务标准等的调整变化，及时修正和更新，为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运行和绩效评价开展提供依据和参考，使评价指标更加紧密地与项目投资绩效相结合，更加科学全面地评价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